



昆明学院
KUNMING UNIVERSITY

昆明学院教育教学实践基地建设

明德至善
知行利物

协议书

昆明学院教务处印制



合作共建 “昆明学院教育教学实践基地”
协 议 书

甲方单位：昆明学院

乙方单位：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年 月 日

协议使用说明

一、本协议为《昆明学院教育教学实践基地建设协议书（示范文本）》（以下简称“实践基地”），各教学单位签署实践基地协议时可参照使用。

二、各教学单位非师范专业使用本协议时，可结合实际情况调整、补充、完善文本中的相关条款，须重点关注学生实习安全条款。

三、各教学单位签署协议时须要求对方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证件、组织机构代码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主体资格证件的电子版供存档备案。

四、实践教学基地的审批部门为教务处，各教学单位为建设及管理的主体，须做好实践基地的遴选、签约、维护、沟通等相关工作。

五、协议文本要按规定格式打印，大小为 A4 幅面，正文内容所用字型应不小于 4 号字；协议正本中指定附件备齐后，应与协议装订在一起，其规格大小需与协议书一致。

六、协议经签约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	单位名称	昆明学院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 开发区浦新路 2 号	邮政编码	650214
	指定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纳税人识别号	125301006787089504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市高新技术产业区支行		
	开户名称	昆明学院		
	银行账号	2502024529026402284		
乙 方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指定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为贯彻落实国家“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总体目标以及《教育部关于加强和规范普通本科高校实习管理工作的意见》等相关文件精神和要求，进一步落实学校综合性应用型本科大学的办学定位，加强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的培养，建设集实践教学、科研训练、社会实践一体化教育平台，推进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的一体融合发展，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衔接，推动产学研协同育人，打造高等院校与行业企业创新合作样板，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双方本着“优势互补、互惠共赢、共同发展”的原则，就共建“昆明学院教育教学实践基地”达成以下合作共识。

一、建设目标

双方发挥各自优势，共建实践基地，通过开展学生实习实训、实践创新、案例开发、导师互聘、课程共建、学术讲座等系列活动，将人才培养与企业发展相结合，围绕重点领域开展深度合作，努力实现优势互补、互利共赢。

二、建设原则

- （一）坚持依法依规、优势互补、融合发展、合作共赢；
- （二）整合资源保障甲方完成实践教学任务和要求；
- （三）深化产教融合，探索校地合作新模式，为企业提供人员及智力支持。

三、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按自身实习教学工作要求，与乙方协商确定实习岗位、制定实习方案，共同商定学生实习计划和相应的管理制度。

2. 甲方成立实习指导小组，委派责任心强、有实践经验的教师担任带队指导教师，和乙方指导教师形成双导师管理，共同指导实习活动。

3. 甲方加强学生思想政治、安全、保密、纪律等方面的管理和教育，教育学生遵守乙方各项规章制度。

4. 甲方定期对实践基地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估。

5. 甲方积极向学生宣传乙方，按乙方人事制度及条件鼓励毕业生到乙方就业，支持乙方的人才引进。

6. 实习生参加实践教学活动期间，为实习生购买相关保险，若在此期间实习生发生意外的安全事故，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学校相关管理制度，以甲方为主体、乙方协助共同妥善处理。

7. 向乙方负责人及指导教师颁发《昆明学院教育教学实践基地负责人聘书》、《昆明学院校外实践教学指导教师聘书》；对具有丰富经验和较强实践教学指导能力的行业人才及相关领域专家颁发《昆明学院校外实践教学专家聘书》。在此基础上，组建甲方校外实践教学专家委员会，为甲方人才培养、专业发展、实践教学以及培养基地建设等出谋划策。

8. 向乙方授予“昆明学院教育教学实践基地”牌匾，积极参与乙方的重大活动，协助做好相关工作。

9. 定期组织召开座谈会、开展交流、讲座、企业宣讲等活动，对相关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不断提高实践

基地建设水平,注重建设成果的转化与推广,充分发挥实践基地协同育人的示范和辐射作用。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为甲方学生提供实习必要条件,协助甲方完成实习教学任务。

2. 乙方应设立实习管理机构或安排专人负责实习管理工作,选派政治素质过硬、实践经验丰富、理论水平高、责任心强的业务人员担任甲方学生的实习指导教师,和甲方指导教师形成双导师管理,共同指导学生实习。

3. 乙方应加强对实习学生职业道德、职业素养、安全防护知识、保密、纪律等方面的教育,举办必要的岗位技术操作规程培训,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制定安全预案,建立应急处理机制,保障实习学生的健康和安全。

4. 乙方应协助甲方完成实习学生的过程考核、综合成绩评定,对实习学生的实习表现做出鉴定,并如实填写考核鉴定材料。

5. 乙方接受甲方对共建实践基地建设和运行情况的检查和评估,并对甲方提出的意见建议及时做相应调整。

6. 定期派技术骨干或行业专家为甲方作学术讲座,协助甲方开展相关学科领域科研项目研究,提供调查、研究、实验等方面的工作便利。

7. 安排甲方教师跟岗实践,参与教师培训相关工作,向政治素质过硬、专业理论水平高、责任心强的甲方教师颁发企业特聘导师证书,形成导师互聘机制。

8.将实践教学指导教师的考核评比纳入单位年度考核，参照相关文件给予相应的履职晋级学分认定和登记，并在职称晋升、推先评优等方面给予倾斜。

9.做好实践基地建设总结工作，不断提高建设水平。

四、伤害事故处理

（一）实习期间，甲乙双方均要对学生开展安全教育，如因学生违反操作规程等有关规定而导致事故或纠纷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并由乙方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处理。

（二）甲方学生实习在岗期间因公致伤、残、亡的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因乙方过错造成的学生伤害事故，乙方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三）甲方学生实习期间，由于不能避免的原因或自然灾害而发生的事故，其责任鉴定及处理程序，按教育部《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等相关制度执行。

五、合作机制

双方建立协调联络机制，甲方指定_____学院、乙方指定_____作为联络部门，共同负责实践基地建设、学生实习组织、实习教师选派以及其他合作事宜。双方要加强日常信息交流与沟通，每年根据需要召开联席会议，商讨有关事项，及时解决合作中的相关问题。

六、合作期限、续签、终止及解除

（一）本协议合作期限为____年，自 20____年____月____日

起,止于 20____年____月____日。合作期限届满协议即终止;协议期满,如双方同意,可再延续协议期。

(二) 由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战争、罢工、政府禁令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影响协议中有关条款的履行,双方应根据实际情况协商决定是否部分履行、延期履行或终止履行本协议。除上述情形外,任何一方欲变更或者解除本协议的,必须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双方进行商议。

七、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时,依法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其他

(一)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并以附件或补充协议体现,与本协议同等效力。

(二)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昆明学院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字）：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

签订日期：20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20 年 月 日